

中国石油集团测井有限公司吐哈分公司

危废暂存间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年10月31日，中国石油集团测井有限公司吐哈分公司根据《中国石油集团测井有限公司吐哈分公司危废暂存间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组织了中国石油集团测井有限公司吐哈分公司危废暂存间建设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中国石油集团测井有限公司吐哈分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新疆坤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及特邀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验收工作组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的汇报，检查了环境保护设施建设与运行情况，审阅并核查了相关档案资料，听取了新疆坤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的汇报，经充分讨论评议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吐鲁番市鄯善县火车站镇（中国石油集团测井有限公司吐哈分公司现有厂区内），利用原有厂房进行改造建设。中心地理坐标：东经 90°30'12.036"，北纬 43°4'18.971"。

本项目建设 2 栋危废暂存间，总建筑面积 110.34m²，其中 1#危废暂存间建筑面积 39.34m²，贮存能力 5 吨；2#危废暂存间建筑面积 71m²，贮存能力 10 吨。主要用来贮存废机油等危险废物。废机油暂存时间最长不超过 1 年。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3 年 11 月湖南坤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中国石油集团测井有限公司吐哈分公司危废暂存间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3 年 11 月 29 日吐鲁番生态环境局以吐市环监审（2023）87 号文件出具本项目环评批复。

项目于 2023 年 11 月开工建设，2024 年 8 月建成投入使用。

（3）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35 万元，均为环保投资，占比 100%。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仅针对中国石油集团测井有限公司吐哈分公司危废暂存间建设项目内容及其配套环境保护设施建设及运行情况进行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企业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排放与治理措施

项目运行过程无需用水，生产废水产生。劳动定员从原厂进行调剂，无新增生活污水产生。

2、废气排放与治理措施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是危废贮存间危废暂存过程中逸散的 VOCs,采取在危险废物暂存间铁桶加盖密封，安装防爆排风扇等措施。

3、噪声排放与治理措施

主要为风机及运输车辆产生的噪声。

治理措施：加强车辆管理，限制车速。风机设置减振基座，加强设备保养。经距离衰减和厂区围墙隔声后，有效降低厂界噪声排放。

4、固体废弃的产生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仅暂存危险废物，库房内不产生固体废物，项目不新增员工，无新增生活垃圾产生。

5、防渗措施

主要为废润滑油存储过程中由于油桶泄露产生的废润滑油。

危险废物暂存间防渗措施为：采用水泥基础防渗+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HDPE）材料防渗，并设置环氧树脂防腐，使之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每座危废暂存间设置1条导流槽（宽250cm 深200cm）和1个废液收集槽（容积为0.25m³），废液收集池、导流槽与地面采用相同的防渗措施及方式。

6、环境管理

中国石油集团测井有限公司吐哈分公司申领排污许可证，发证机关为吐鲁番市生态环境局，证书编号：91650400773497223Y001Z；编制《中国石油集团测井有限公司吐哈分公司危废暂存间建设项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吐鲁番

市生态环境局鄯善县分局备案，备案编号为：65042120230088-L；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 无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 VOCs 各点位监测结果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厂区内各点位监测结果均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中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2) 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各监测点昼间、夜间厂界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3 类声功能区标准限值要求。

五、验收结论

中国石油集团测井有限公司吐哈分公司危废暂存间建设项目落实了环评和批复要求，做到了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废气、废水、噪声污染均采取相应防治措施，验收监测期间污染物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得到合理处置，满足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运联单制度，继续做好的危险废物台账严格落实日常巡检制度，防止事故状态导致废矿物油泄漏对土壤、地下水造成污染。

验收组长：朱燚宏

验收组成员：陈超群 陈勇 费丹枫

中国石油集团测井有限公司吐哈分公司

2024 年 10 月 31 日

中国石油集团测井有限公司吐哈分公司危废暂存间建设项目验收组签到表



2024 年 10 月 31 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号码	签名
组长	朱满宏	中国石油集团测井有限公司吐哈分公司	高工	13909958510	朱满宏
	陈超群	新疆兵团勘测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正高级工程师	13999205681	陈超群
	陈勇	新疆立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13999898660	陈勇
	李万刚	新疆排污权交易储备中心	高工	18599122666	李万刚
	费丹枫	新疆坤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中级	13379770155	费丹枫